

马克思的货币、 信用和银行理论

邱兆祥 著

中国金融出版社



马克思的货币、 信用和银行理论

邱兆祥 著

12·7/105

中财图书馆藏书章

登记号 449743

分馆 F830/285

中国金融出版社

(京) 新登字142号

责任编辑：王景志
程建国

马克思的货币、信用和银行理论
邱兆祥 著

中国金融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廊坊人民印刷厂印刷

850毫米×1168毫米 1/32 [6.25印张 154千字]

1993年5月第一版 1993年5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3000

ISBN 7-5049-1072-4/F·665 定价：6.00元

前　　言

马克思的货币、信用和银行理论，是马克思的经济理论的一个极其重要的组成部分。从马克思的有关著述来看，虽然是以自由竞争时期资本主义的货币、信用和银行问题作为研究的对象，但马克思在考察货币、信用和银行问题时所阐述的许多一般性的原理，对于我们正确认识我国社会主义社会里的货币、信用和银行方面的一些重大理论问题，探讨我国的金融体制改革，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银行信用制度，仍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呈献给读者的这本小册子，汇集了作者近年来学习和研究马克思的货币、信用和银行理论方面的点滴成果。从内容上看，这本小册子涉足研究的都不是小题目，作者从事这些课题的探讨，深感力所难及。由于作者水平有限，书中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不吝指教。

作者1992年5月于中国
人民大学第二招待所

目 录

第一章 马克思货币理论的形成和发展

一、《论犹太人问题》对货币理论的最初论述	(1)
二、《哲学的贫困》中的货币思想	(4)
三、《伦敦笔记》对货币问题的研究	(8)
四、《经济学手稿(1857—1858年)》中的《货币章》	
.....	(13)
五、《政治经济学批判》对货币理论的系统阐述	(24)
六、《资本论》是《政治经济学批判》的续篇	(40)

第二章 马克思货币理论的基本内容及其现实意义

一、马克思对货币问题研究的特点	(46)
二、马克思货币理论的基本内容	(49)
三、马克思货币理论的现实意义	(61)

第三章 马克思的货币理论与西方资产阶级的货币数量论

一、资产阶级早期的货币数量论	(64)
二、现代西方资产阶级货币数量论的理论模式	(75)

三、对现代西方资产阶级货币数量论的批判和借鉴 (83)

第四章 《资本论》中的信用和银行理论

- | | |
|--------------------|-------|
| 一、信用是“贷和借的运动” | (93) |
| 二、信用的形式和作用 | (102) |
| 三、利息的本质和利息率的决定 | (115) |
| 四、银行资本的组成及其虚拟性 | (129) |
| 五、借贷资本的积累和现实资本的积累 | (139) |
| 六、信用制度和货币流通 | (155) |
| 七、资本主义银行的产生及其性质和职能 | (179) |

第一章 马克思货币理论 的形成和发展

在马克思主义内容浩瀚的经济学文献中，货币理论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马克思的货币理论，是马克思主义经济学说的重要组成部分。马克思的货币理论是同他的商品价值理论紧密联系在一起的，商品价值理论是货币理论的基础，货币理论则是商品价值理论的直接发展。马克思的货币理论如同他的商品价值理论一样，也经历了一个形成和发展的过程。这个过程，大体说来可以划分为如下三个阶段：（1）从《论犹太人问题》到《哲学的贫困》，是马克思货币理论的萌芽阶段；（2）从《伦敦笔记》到《经济学手稿》（1857—1858年）中的《货币章》，是马克思货币理论从开始形成到逐渐成熟的过渡阶段；（3）从《政治经济学批判》到《资本论》，是马克思货币理论的完成阶段。本章拟按照上述历史的线索，对马克思货币理论的形成和发展过程，作些粗浅的探讨。

一、《论犹太人问题》对货币 理论的最初论述

马克思关于货币问题的最初思想，是在1844年初发表在《德法年鉴》上的一篇题为《论犹太人问题》的论文中提出来的。马克思的《论犹太人问题》一文，是为批判布鲁诺·鲍威尔的两篇关于犹太人问题的文章而写的。当时，犹太人在德国从事商业和高利贷活动，虽然很有经济实力，但却因他们的宗教信仰而被剥

夺了一切公民的权利。鲍威尔在他先后发表的《犹太人问题》和《现代犹太人和基督教徒获得自由的能力》两篇文章中，把犹太人问题仅仅归结为宗教问题，认为犹太人只有放弃了自己的宗教信仰后才能获得自由。马克思则认为，不能把犹太人问题只看成是宗教问题，而应该从一定的社会经济条件中去寻找犹太人问题的根源。为此，马克思分析了所谓市民社会（即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制度），并谴责了这个社会里的金钱狂和自私自利行为。马克思写道：“实际需要和自私自利的神就是钱”。“钱蔑视人所崇拜的一切神并把一切神都变成商品。钱是一切事物的普遍价值，是一种独立的东西。因此它剥夺了整个世界——人类世界和自然界——本身的价值。钱是从人异化出来的人的劳动和存在的本质；这个外在本质却统治了人，人却向它膜拜”。^①

在这里，马克思阐明了三层意思：（1）货币不是一种自然物质，而是一种社会力量，在私有制经济中它是一种“自私自利的神”；（2）货币是一种普遍的价值，而且是一种独立于商品存在的价值；（3）正由于货币成为外在的和普遍的价值，因此具有主宰和支配一切的力量。在《论犹太人问题》这篇著名的论文中，马克思第一次论述了货币问题，并初步提出了价值概念和货币是价值的独立存在形式，以及有关货币拜物教学说的某些成分的思想，这些独创性的宝贵思想，是马克思货币理论的萌芽，后来都成为马克思货币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

马克思在《论犹太人问题》一文中所提出的关于货币问题的见解，稍后在摘录詹姆斯·穆勒著作时所加的评注中作了进一步的论述。在这里，马克思借助于异化概念，论述了自己关于交换和货币的观点，特别是从异化劳动的角度进一步论述了物对人的支配以及货币同私有财产的关系。在摘录穆勒的《政治经济学原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448页。

理》时所加的评注中，马克思在称赞穆勒把货币称为“交换的媒介”的见解后，同时指出穆勒由于没有越过事物的表面现象，因而没有阐明货币的本质。马克思认为：“货币的本质，首先不在于财产通过它转让”。^①货币并不是普通物，而是由“人的、社会的行动异化了并成为在人之外的物质东西的属性”，^②是存在于人之外并统治人的一种社会关系。

马克思认为，货币是私有财产发展的必然产物。在私有财产条件下，交换必然发展到价值。交换活动的中介运动，只不过是“私有财产对私有财产的抽象的关系”，而这种抽象的关系就是价值。货币则是“作为价值的现实存在”。因此，货币不外“是私有财产的外化，是排除了私有财产的特殊个性的抽象”。^③在这里，马克思还论述了货币成为统治人的实体同私有财产制度的关系。马克思指出，正是由于存在私有财产制度，才使得货币成为固定于人之外并统治人的实体的。私有制的存在，使得人与人之间的联系必须通过物品本身的变动或物品与物品的转换来进行。按照马克思的说法，这就是把人的活动及其作用硬搬到物品上面去了，因而使货币成了这种物品转换所必需的媒介。由此造成的结果是，使货币取得了真正的权力，从由人的“自身的创造物”，变成了超越于人之外并凌驾于人之上而存在的实体，而人则变成了这种自身“创造物的奴仆”。^④

马克思把对货币的起源和本质问题的探讨同私有财产联系起来，明确指出货币是存在于人之外并统治人的一种社会关系，并把货币归结为是作为价值的现实存在。这些很有见地的思想，表明马克思对货币理论问题的研究，在摘录穆勒笔记时所加的评注

①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第18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第20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德文，1932年版，第53页。

中已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

二、《哲学的贫困》中的货币思想

《哲学的贫困》是马克思于1847年发表的第一部比较系统的经济学著作。该书是为了批判小资产阶级思想家比·约·蒲鲁东的《贫困的哲学》而写的。书中涉及到政治经济学中的许多根本问题，货币理论是其中的重要内容之一。

蒲鲁东的整个经济学说的基础，是他所臆造出来的所谓“构成价值论”。马克思在批判蒲鲁东的这一错误理论的同时，从正面阐述了自己关于货币问题的一些观点。

蒲鲁东认为，商品的价值是由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两个因素通过交换而综合构成的，因此他把价值称为构成价值或综合价值。按照蒲鲁东的说法，社会财富好比化学中的化合物，也同样是由若干元素按照一定的比例组合而成的。构成社会财富的元素是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使各个元素联合成一个综合整体的社会财富的力量则是交换。通过交换，一些财富元素得到社会承认，被列入社会财富而成为价值；另一些财富元素则被交换“排挤掉了”，不能构成社会财富，就变成为“非价值”。但是，被交换“认可”的价值已经不是使用价值，也不是价值，而是这两个对立物相互渗透的结果，形成了构成价值或综合价值。蒲鲁东还认为，他所“发现”的“构成价值”是由劳动创造的。按照蒲鲁东的说法，通过交换被“吸收”而构成了价值的那个使用价值，是在生产中所花费的劳动时间创造的，只有生产这种使用价值所花费的劳动才创造价值。在蒲鲁东看来，作为货币的金银不管数量多少，随时都可以按照生产上所耗费的劳动时间所决定的价值进行交换，并被“吸收”而构成为社会财富，因此他把作为货币的金银称之为“是已经达到构成的第一种商品”。蒲鲁东认为，既然金银的价值已达到了构成，那么其他商品也同样可以达

到构成而成为货币。他为了说明自己的观点，便直截了当地把货币归结为“君主的专横”的结果。蒲鲁东认为，只要废除君主的权利，就可以废除货币，从而把一切商品都变成货币。马克思指出，蒲鲁东在这里玩弄了“幼稚多于狡猾”^①的变戏法，即把作为货币的金银和一般商品混为一谈，从而把金银作为货币的特性运用于由劳动时间衡量价值的一切商品上。

为了批驳蒲鲁东的错误观点，马克思把蒲鲁东的“构成价值论”同大卫·李嘉图的劳动价值论作比较，并指出蒲鲁东自命为“科学发现”的“构成价值论”，只不过是对李嘉图劳动价值论的歪曲和篡改，实际上比李嘉图还倒退了一大步。马克思说：“在李嘉图看来，劳动时间确定价值这是交换价值的规律，而蒲鲁东先生却认为这是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的综合。李嘉图的价值论是对现代经济生活的科学解释；而蒲鲁东先生的价值论却是对李嘉图理论的乌托邦式的解释”。^②因此，李嘉图的劳动价值论基本上是正确的，而蒲鲁东的“构成价值论”却是彻头彻尾的谬论。在批判蒲鲁东时，尽管马克思曾不恰当地引用了李嘉图的错误的货币数量论，即认为“确定货币价值的不是实物所包含的劳动时间，而只是供求规律”。^③但是在这里，马克思对商品价值已提出了不同于古典学派的见解：李嘉图把价值看作是永恒的自然存在的范畴，马克思则认为劳动时间决定价值只是商品生产者社会的规律，即把价值看作是一个历史的商品生产的社会关系的反映。

马克思在批驳蒲鲁东的所谓“金银在一切商品中是价值已经达到构成的第一种商品”的谬论时，阐述了自己的关于货币价值的理论，马克思说：“金银除了像其他商品一样是由劳动时间来衡量价值的商品以外，还具有普遍交换手段，即货币的特性”。^④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118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93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125页。

在批判蒲鲁东“把金银做为货币的特性运用于由劳动时间衡量价值的一切商品”的观点时，马克思论述了一个商品的价值只能在交换中由另一个商品来表现，不能直接由劳动时间来衡量而必须用货币来衡量。马克思还分析了交换价值同价格以及货币之间的内在联系，并明确指出：“价格是产品的相对价格的货币表现”。^②在揭露蒲鲁东企图在保留商品生产的条件下取消货币的谬论时，马克思论述了商品和具有价值基础的货币之间的内在联系，指出货币是从商品交换过程中自发地发展起来的，商品生产必然要产生货币，货币依附于商品生产，蒲鲁东想保留商品生产却又要废除货币，这只能是十足的空想。

马克思在驳斥了蒲鲁东的价值理论后，接着对蒲鲁东关于货币形成问题上的错误观点进行了批判。蒲鲁东站在唯心主义立场上，企图把货币的起源同经济关系割裂开来，荒谬地把货币的产生说成是由于“君主的专横”造成的。马克思在批判蒲鲁东的所谓“经过君主的神圣化以后就产生了货币”的说法时指出：“只有毫无知识的人才不知道：君主们在任何时候都不得不服从经济条件，并且从来不能向经济条件发号施令。无论是政治的立法或市民的立法，都只是表明和记载经济关系的要求而已”。^③马克思在这里通过对蒲鲁东的批判，得出了一个重要的唯物主义结论题：即是经济决定政治，而不是政治决定经济。在货币产生问题上也是如此，不是因为君主占有了金银，盖上了自己的印章，才使之成为普遍的交换手段；恰恰相反，只是因为货币已经成为普遍的交换手段，才使得君主能在金银上面盖上印章。

蒲鲁东在其著作中写道：“法国皇帝菲力蒲一世在查理大帝时代的土尔银币中掺进了三分之一的杂质。他以为他既占有铸造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118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88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122页。

钱币的垄断权，也就能像一切垄断产品的商人处理自己商品那样地处理货币”。^① 实际情况又是怎样的呢？君主要伪造钱币，也许在发行中会一度得到利益，但这种伪造的钱币以捐税形式流回的时候，又会丧失得到的利益。菲力蒲和他的继承者也曾痛感到这一点，因此在伪币流通不久便立即下令改铸有成色的钱币。马克思指出：“菲力蒲一世并不像蒲鲁东所说的那样创造了金银，他只是创造了钱币的名称”。^② 钱币的名称可以改变，但金银的价值并不会因此有什么变化，金银的价值就像其他商品一样，是由劳动时间确定的。如果在金银上面盖上了假的标记，那也只能像冒牌的商品欺骗顾客一样，仅能蒙混一时，迟早要受到贸易规律的惩罚。由此可见，金银并非天然是货币，金银标记也没有创造货币的神奇力量。货币既不是来自金银的自然属性，也不是由于“君主的专横”造成的。

货币，特别是金属货币，虽然也表现为某种物的形式，但它的社会实质却不是物，而是由货币表现出来的关系，是一种经济关系即生产关系。前面谈到，马克思在摘录穆勒著作时所加的评注中，对货币已作为是一定的生产关系而被考察过。在批判蒲鲁东的君主意念和权力创造货币的唯心主义观点时，马克思更进一步明确指出：“货币不是东西，而是一种社会关系”。^③

在《哲学的贫困》一书中，马克思虽然还没有比较系统地阐述自己的价值理论和货币学说，但是，马克思以上对蒲鲁东的价值理论和货币形成的错误观点的批判，以及对有关货币理论问题的论述，特别是对商品和货币内在联系的科学分析，这些为他以后进一步把货币和商品紧密联系起来，从分析商品交换和价值形式的发展，揭示货币的起源和本质，提供了基本的线索。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122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123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88页。

三、《伦敦笔记》对货币问题的研究

1850年9月至1853年8月，马克思在英国伦敦从事经济理论研究期间写下了24本笔记，一般称之为《伦敦笔记》。从这些篇幅各异的笔记的基本部分来看，大量的都是马克思阅读过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著作的摘录。但是，马克思在作摘录时，又往往在其间穿插有文字长短不一的评注。马克思在1850至1851年间写成的前七本笔记，主要是研究货币理论问题，其中相当大的篇幅是关于“通货原理”、“银行理论”等问题的论战。《伦敦笔记》十分明显地表现了马克思对研究货币理论、货币流通和银行作用等问题的极大兴趣和重视。这部著名笔记就是以研究货币问题为开端的。马克思凝结在这部笔记中的关于货币问题的思想，在马克思货币理论发展史上占有重要地位。

《伦敦笔记》在研究货币理论问题上取得的一个突出的进展是，马克思在概括和深入分析贝利、斯密等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货币观点的基础上，初步揭示了货币的本质和基本职能。马克思在一篇题为《亚当·斯密》的摘录笔记评语中写道：“注意：金和银是每一个特殊工业的一般商品；产品可交换性的实体，它的交换能力的体现（在这里，货币仅仅是交换手段）”。^①从这段评注中可以看出，马克思把货币理解为“产品可交换性的实体，具有‘交换能力’的‘一般商品’”，这已接近于把货币看成是作为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的正确认识。马克思在另一处摘录笔记的评注中写道：“（1）一般的交换手段——商品，例如金和银，在这里是一般交换手段或工具的宾辞。但是，作为主辞的一般交换手段还不是某种实在的、独立表现的对象。金是货币，但是，

^①转引自〔苏〕阿·伊·马雷什：《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形成》，四川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238页。

成为货币的是金的属性。货币自身不具有任何独立于自然客体的一定的存在。（2）金银作为货币在这里成为媒介物。交换行为分解为互相独立的买和卖，需求与供给。因此，这两个行为的分裂是货币的必然结果。这两个行为，最终应当是平衡的，但是，在某一个具体场合却有可能是不协调的、不成比例的，因而货币包含着危机的基础。（3）尽管在这里商品同商品的物物交换消逝了，类似的物物交换毕竟还是存在着，因为金和银也存在着那样的自然价格，即金和银以间接方式表现它们交换的商品的自然价格，它以间接的方式表现金和银的交换……上面我们所看到的仅仅是作为交换的一般手段的货币定义，在这里，则是商品价值的一般标准”。^①从这一段评注中我们可以看出如下几点：（1）马克思除已说明作为货币的金银是代表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外，还同时指出金银并不天生就是货币，使金银成为货币的是某种特殊的社会关系。这就是说，货币只是金银在某种社会关系下获得的一种社会属性。（2）马克思把货币的作用归结为是“一般的交易手段”和“商品价值的一般标准”。这就是说，货币的主要职能是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3）马克思把“一般交易手段”比喻为主辞，而把金银则理解为这个主辞的“宾辞”，这说明马克思在这里已把“一般的交易手段”与其表现的金银区分开来。这一思想，后来成为货币形式是价值形式或交换价值发展的完成形式理论的萌芽。（4）马克思在这里已经指出，由于货币的出现，统一的交换过程被分割为买和卖两个独立的行为，这当中已经“包含着危机的基础”。这一认识，后来发展为货币形式包含着发生危机可能性的思想。

《伦敦笔记》在货币理论问题研究方面取得的另一个重大进展是，马克思在分析批判资产阶级经济学家关于货币流通观点的

^①转引自〔苏〕阿·伊·马雷什：《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形成》，四川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238页。

过程中，对影响货币流通量的因素及其规律性作了深入的探讨，并初步揭示了货币流通的规律。

在《伦敦笔记》中，马克思对货币流通理论问题的研究，是从批判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的货币数量论入手的。货币数量论，简言之就是关于货币流通量和商品价格关系的一种货币理论。这种理论断言：商品的价格和货币的价值是由货币数量决定的，商品价格和货币数量成正比例，货币价值与货币数量成反比例。这就是说，流通中的货币愈多，商品价格就愈高，货币价值就愈小。根据这一理论的说法，货币在未加入流通过程之前，商品没有价格，货币也没有价值。货币数量论的错误就在于，它否认了商品和货币的内在价值，而只承认商品和货币的数量关系，商品的价格决定于商品的价值和货币的价值，而不是决定于流通中的货币量。如果商品价值和货币价值不变，那么，流通中货币量的增减，不会引起商品价格的涨落。

作为英国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优秀代表人物之一的李嘉图，也是一位货币数量论者，他还使这一理论更加完善。如果说在《哲学的贫困》中，马克思还没有认识到李嘉图的货币数量论的错误的话，那么在《伦敦笔记》中马克思已经克服了货币数量论的影响，并对这种货币流通理论采取了批判的态度。在一篇名为《关于李嘉图货币学说的摘录》中，马克思摘引了李嘉图的如下论点：“对货币的需求，不像对衣服或食物的需求那样有一定的数量。对货币的需求完全是由货币的价值决定的，而货币的价值又是由它的数量决定的。……如果黄金的价值增大一倍，那么只要一半数量的黄金就可以在流通中执行同样的职能。如果价值减少一半，那么要执行这些职能，黄金的数量就得增加一倍。”^①针对这种说法，马克思作了如下评论：“这是非常混乱的一章。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4卷，第81—82页。

李嘉图认为，黄金的生产费用只有在黄金的数量因此而增加或减少时才能产生影响，而这种影响只有很晚才会表现出来。另一方面，按照这种说法，流通中的货币量有多少是完全无关紧要的。因为流通的是许多价值低的金属还是少量价值高的金属，这是无关紧要的。但是，难道说同时进行的买和卖的增加不需要更多的流通手段吗？如果流通的只是价值高的货币，那么，它们对消费者与零售商之间的交易以及对生产来说，都是不够的”。^①马克思在这部笔记的另一处更明确地指出：“流通依赖于工业的全部机构”，“商品的价格无论在何种情况下也不依赖于正在流通的货币的增加或减少”。^②马克思在1851年2月3日写给恩格斯的信中指出，货币流通以及流通中的货币总量，决不像李嘉图和金融实践家所说的那样是由贵金属的流进和流出来调节的，而是由工业和商业的状况来调节。“只有在业务迅速发展，需要更多的流通手段来进行这些业务的情况下，货币流通才会增加……，货币流通的增加归根到底是投资增长的结果，而不是相反”。^③在这里，马克思不仅已认识到李嘉图的货币数量论的错误，摆脱了李嘉图的货币价值是由货币流通量决定的错误观点的影响，而且还阐明了一条重要原理，即：投资的增加是原因，而货币流通的增加只是其结果。这实际上是说，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是第一性的，而货币流通则是由前者决定的第二位的、派生的现象。

马克思阐明的这条“基本原理”，解决了以下两个重要的货币理论问题：（1）货币的价值是由生产货币材料耗费的劳动量决定的，而不是由对货币的供求或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来决定，这就从根本上解决了货币价值的决定问题；（2）在商品价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4卷，第81—82页。

②转引自〔苏〕阿·伊·马雷什：《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形成》，四川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24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7卷，第192页。